

#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三卫建议〔2023〕1号

签发人：张建军

办理结果：A

## 对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18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市人大续江涛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私立或股份医院加入医共体”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将其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市委常委会将医共体建设列为“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项目，召开会议进行安排部署；市委改革办、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建立工作台账，挂图作战、动态监测、定期通报、及时督办、对账销号；涉改

县（市）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负总责、亲自抓，建立完善领导和工作推进机制，完善政策措施，强化督导督查，全力推进改革。截至目前，我市共组建7个医共体，均已建设完成，其中：义马市2个，渑池县2个，灵宝市1个，卢氏县2个，实现医共体建设县（市）全覆盖，覆盖辖区内12家县级公立医院、50个乡镇卫生院、4家社区服务中心、921个村卫生室。灵宝市县域内共建1个紧密型医共体，2022年8月份灵宝市中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加入医共体，以灵宝市第一人民医院为牵头单位，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机构384个全覆盖，卫生健康网络健全，服务覆盖率100%。

紧密型县域医共体通过强化组织保障、健全体制机制、加大财政投入力度、优化县域内医疗卫生资源、改革医保支付方式、促进优质资源下沉、强化信息支撑等措施，取得显著效果。2022年，灵宝市县域内住院人次占比78.7%高于2021年同期73%，县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门急诊占比50.51%高于2021年同期50.26%，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均收入与牵头医院人均收入的比值0.94高于2021年同期0.93，医保基金县域内支出率（不含药店）70%高于2021年56%，县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保基金占比5.5%高于同期5%，县域内参保人员住院次均费用8557.9元低于同期8731元。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推进

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的通知》（国卫基层函[2019]12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20]9号）、中共河南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八部门联合发文关于印发《河南省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社操作规范手册（试行版）》的通知（豫改办办[2021]10号）文件均提出“鼓励社会力量办医疗机构和康复院、护理院、医养结合机构加入医共体”。灵宝市卫健委为进一步解决基层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加快建立分级诊疗就医新格局，推动医疗卫生工作重心下移、医疗卫生资源下沉，提高县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供给效率，构建更加完善的医疗服务网络，积极探索，鼓励市民办医疗机构加入医共体，助力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近期，灵宝精神康复医院、灵宝文明护理院、灵宝金城医院、灵宝乳腺病医院、灵宝仁爱医院、灵宝苏南医院、灵宝富士医院、灵宝痔瘘医院、灵宝福寿堂眼科医院、灵宝福寿堂中医医院、灵宝口腔、灵宝康达医院、灵宝结石病医院等13家社会办医院已向灵宝市医管委办公室提交申请加入灵宝市医疗健康服务集团总医院，目前正在处理中。

下一步我委将会督促灵宝市卫健委尽快认真考察关于民营医院加入医共体的申请，鼓励民营医院加入医共体，加大医共体建设政策培训力度，总结宣传经验和改革成效，充分发挥医



共体总医院牵头带动作用，打造良好的就医氛围，确保医共体建设扎实推进、取得实效。



联系部门及电话：三门峡市卫健委体制改革科  
0398-2866951

联系人：徐涛涛 18839857665

抄送：市人大选工委，市政府办公室人大政协联络科。

---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7月19日印发

